

115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錄取生報到須知

恭喜您錄取本校日間部五專部☺，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依下列時程完成報到手續，

逾期未完成報到及繳交相關證件者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

※錄取生請自行下載相關表單文件以辦理報到作業。

一、報到：

1. **報到日期：**(115 年) 6 月 12 日(五) 9:00~12:00、13:30~17:00、
6 月 13 日(六) 10:00~15:00 或
6 月 15 日(一)8:30~11:30 前。【*擇一日報到】
※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2. 報到地點：本校第一教學區行政大樓 3 樓 綜合教務組。

3. 報到方式：**現場**報到。

(1) 錄取生本人親自辦理。

(2) 委託他人代理報到：攜帶雙方簽妥之「委託書」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。

4. 報到應繳驗文件：

(1) 填妥或至現場填寫之「錄取生報到聲明書」※需經免試生及家長簽章。

(2) 國中畢業證書正本。

(3) 身分證正本(健保 IC 卡、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)【查驗用(驗畢後即歸還)】。

※若報到日無法親自辦理報到，須繳交「代理錄取生現場報到委託書」，同時將報到應繳驗文件及其他有關權益事項委由代理人全權處理，如因代理人之誤失致權益受損時，不得異議。

二、相關表單文件，請至本校首頁/招生資訊/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下載。餘相關規定，請詳參招生簡章。

三、今辦理報到後，**不得重複報到** 115 學年度其他校系入學招生。

※註 1：學生可同時報名高中高職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，惟在不同管道皆有錄取時，**僅能擇一報到** (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：115 年 6 月 15 日(一)12:00 止)。

※註 2：已在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，若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，**不可報名**後續之其他入學管道(含續招)，**違者取消本招生分發錄取資格**。

四、錄取生未依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

五、報到後，欲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應填妥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(附表三)」，經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須於 115 年 6 月 15 日(星期一)12:00 前**先傳真**(05-6310857)至本校，**並以電話確認**(05-6315098)本校已收到傳真後，**始得再參加**本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，**違者將被取消本招生分發錄取資格**。

郵寄地址：6323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綜合教務組五專招生委員會收」。

※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**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**，請免試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

六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05-6315098或05-6314790。

五專優免錄取生-辦理現場驗證位置圖

交通資訊



校園平面圖



校門口(第一教學區)



報到地點：第一教學區 行政大樓 3F 綜合教務組

進入第一教學區校門口→椰林大道直走約 100 公尺→

右轉直走至行政大樓→搭電梯或走樓梯至 3F

左側轉角處抵達「綜合教務組」